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6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制定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设施管理等专项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监督实施。

3.承担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综合考评城市管理工作的责任。承担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设施的行业管理，制定行业管理制度和规范。研究部署全市城市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负责全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4.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维护经费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城市管理城市维护费专项计划的划拨和使用监督。负责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管理、城管执法等年度管理资金、维护资金、维修资金、专项整治经费的统筹管理和使用监督。负责系统科研经费的编制、申报和管理。依据法规和有关规定负责城市管理有关行政性费用的征收管理工作。

5.承担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管理管理方面的行政审批

职责。负责拆除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渣土弃置场地、城市建筑垃圾处置等方面的审批事项。

6.承担市容环卫设施建设和综合维护管理的责任。统筹协调全市环卫设施的管理与维护工作。拟定有关专业技术标准、技术规范。编制城市基础设施维护定额，核定维护设施量。组织实施市容、环卫设施的维护性、恢复性等维修和改造出新、整治及应急抢险项目。

7.承担全市城市容貌管理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责任。负责城市人行道、建筑物外立面、机动车辆、施工场地、户外广告、牌匾标识、公共设施、公共场所的容貌的监督管理。拟定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的设置规划、规范和标准。

8.承担城市基础设施建成移交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责任。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验收和移交工作。承担路灯、公共照明及其附属设施的管养和维修。负责本系统节能减排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方面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工作。组织开展市容环卫、停车管理行业科技进步、技术改造工作。

9.承担本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负责城管执法工作的组织实施、业务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和综合考评。负责全市性重大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的组织和部署，负责跨区域和领导交办的重大案件的查处。负责研究制定城管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城管执法工作的综合考核和业务培训。

10.承担推进数字化、精细化、长效化城市管理的责任。负责依托全市“属地管理、集中考核、分级指挥、多级处置”城市管理信息平台，对全市城市管理工作进行监督、考核与评价。

11.承担城区扫雪工作。负责组织协调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期间市容环境卫生、停车管理、城管执法的保障工作。负责行业内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

12.负责研究拟订行业体制改革方案和有关政策措施，并指导落实。负责市容环卫、作业市场的培育、发展和监督管理，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联系有关协会。

13.承担市城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14.负责局机关和局直属单位的组织、宣传、统战、纪检监察及群团工作。

15.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2016 年度，市城管局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9 家。

明细如下：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机关	行政机关
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总队	参照管理事业单位
南京市市市容环卫管理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南京市固体废弃物管理处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南京市城市清洗管理处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南京市城市管理费用征收管理处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南京市城市管理宣传教育中心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南京市停车设施管理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南京市生活废弃物处置管理处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市城管局 9 家预算单位运行经费全部由市财政供给。	

2016 年因机构改革职能调整，市城区防汛指挥部办公室整

体划转市水务局；原市市政综合养护管理处拆分，其中道路管理职能及人员划转市交通局市道路管理中心、排水管理职能及人员划转市水务局市水务设施管理中心，市城管局保留部分更名为市市容环卫管理中心。

三、2016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城管局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围绕精细化管理三年行动计划，科学把握城市工作发展趋势和特点，在城市管理工作中下真功、求实效，凝心聚力干工作，重点实现了“七个新发展”。

（一）切实实施环境综合整治实现城市功能新发展

开展街巷整治。以市党代会为时间节点，全面排出街巷薄弱问题，细化工作方案，将街巷整治成果按照阶段分为“达标街巷”和“特色街巷”两个标准，目前全市已有 106 条街巷通过了区级验收。

深化门前三包。按照“先行摸底、分片治理”的原则，把“门前三包”、市容管理、环境卫生、街面出新、停车管理捆在一起筹划。全市共整治街巷 2395 条，依法取缔占道经营、规范门前三包秩序 5617 处、整治倚门出摊 5689 处、查处占道经营 4871 起、清理建筑立面 934 处、清理小广告小招贴 44706 处。

加强户外广告管理。按照“减量提档、落实监管、打造精品、巩固长效”的工作要求，注重将户外广告整治从主次于道向背街小巷延伸。全市拆除违规、违法户外广告 460 处、其中

拆除道旗广告 349 处、拆除工地围挡广告 20 处，共拆除面积达 11174 平方米。

（二）切实构建依法治理体系实现法治城管新发展

稳步推进城管立法，完善执法制度。根据 2016 年度市政府立法计划，起草了《南京市城市照明管理办法》，经市政府第 96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强机动车车容车况管理的通告》，并建立了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清理修改了《南京市渣土运输管理办法》。加强了全市城市管理及行政执法干部培训工作，建立了城市管理暨行政执法培训制度体系。

抓重点提质效，提升执法办案水平。全力做好黑臭河道专项整治工作。

强化督考，从机制上推动行政执法长效化。进一步完善了市、区、街三级网格化巡查执法机制，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执法检查督查效能，行政执法监督深入到各区（园区）的各类专项执法整治，对执法效能实施督查指导。

（三）切实落实精细化管理要求实现环卫工作新发展

提高道路机械化作业水平。扩大机械化作业范围，作业面积达到 6606.5 万平方米，六城区机扫率达到 90%，郊区、园区机扫率达到 85%；打造了 78 条精品路段，推广小型机械“水扫”作业，提升路面洁净度。

推进垃圾分类示范小区建设。组织垃圾分类示范小区和农

村垃圾分类试点申报，共申报示范小区 297 个、示范村 16 个。分类收集可回收物 2257.9 吨、厨余垃圾 5116.2 吨、有害垃圾 1.5 吨，参与人数 46 万余户。

落实垃圾无害化处理。周密组织垃圾调运，确保垃圾日产日清。

组织各区全面清查、取缔公共旱厕。完成 100 座旱厕的取缔工作，其中就地重建 4 座、改建 73 座、拆除 23 座。

推进农村环卫发展。协助市建委编修南京市美丽乡村示范区工作指南；制定出台了《2016 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工作指导意见》；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普查工作；做好了 2016 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一般性补助资金分配工作。

（四）依托现代信息技术优势实现考核管理新发展

调整完善了数字化城管系统，完成了事件 6 大类 174 小类，部件 5 大类 111 小类，约 157 万件数据入库，为南京城市精细化、长效化管理发挥了积极作用。9 月份，我市数字化城管系统通过省住建厅验收，将整套送档案室材料及时归档。

构建科学精准考评原则。以中央 6 号文件精神为引领，围绕南京考核工作实际和省厅要求，依托数字化，严格按照数字化考核的流程设计考核的内容和形式，坚持以量化数据考评为主，案件处置率、按期处置率、一次完成率和工作量权重兼顾，对责任单位的案件处置情况进行全程、细致的跟踪考核。全面

提升了考核结果运行的精细精致，有效放大了考核结果运用的杠杆效能。

构建科学有效的考核方式。在考核的方式上，引入第三方考核，实现了考核菜单采集和整改结果核查由第三方落实，形成三方信息共享，相互监督、互为制约的局面；在结果的运用上，每月下发考核通报，分城区、郊（园）区组和窗口地区，实行公开排序，红榜表彰考核优胜单位，黑榜曝光末位单位，有效营造了争先进位的氛围。

构建实用实在的考评机制。研究制定了案件首接负责制、回退和延期案件审批制、疑难案件及热点问题会商制、推诿问题综合协调制、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制等各项制度，不断加强部门间的沟通与联系，为系统高效运行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相关部门在日常标准化工作基础上，加强了管理队伍建设，及时响应处置派发案件，处置效能稳步提升。

（五）切实围绕特大城市定位实现精细管理新发展

为全面贯彻市委市政府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的战略部署，8月份市城治委下发了宁城治〔2016〕6号《关于印发<精细化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市城管局拟定了十二个细化实施方案，展开了一系列的专项行动。

完善照明亮化新布局。根据《南京市主城区夜景照明提升三年的发展规划》，将南京原来成点状散落的夜间景观照明，整

合布局南京夜景照明的总体框架，初步实现“凸显南京城市特点，展示南京城市夜间形象，惠及市民夜间休闲娱乐”的目标。

加快环卫设施建设。加紧推进江南焚烧发电厂二期、高淳、六合焚烧发电厂、城东、江北废弃物综合处置中心等工程建设。目前，江南焚烧厂二期已完成施工总量的 70%，预计年底主体工程完工；高淳焚烧厂正在主厂房施工，预计年底前主厂房结构基本完成；江北废弃物综合处置中心一期工程计划开始“三通一平”；天井洼有机废弃物处理场自然坝体消险加固工程正在进行施工单位招标；水阁、轿子山、天井洼有机废弃物处理场雨污分流工程已取得立项批复。

着力规范占道经营。疏堵结合，12 处经营疏导摊群完成设置 7 处，同时，依法取缔占道经营、倚门出摊等不规范行为，共清理“三乱”6 万余处，整治占道经营 1272 处，整治流动摊点 800 余处，暂扣物品 141 起。

（六）扎实瞄准城管难点顽症实现效能管理新发展

强化渣土管理。市区街三级管理体制进一步落实，市联管办进行了重组加强，各部门建立了联系会商制度，区街两级明确了组织机构及联管机制；渣土车辆密闭水平进一步提升，主城区已完成车辆密闭 100%，郊区园区顺利完成密闭 60% 的任务，所有新增及更新车辆全部落实出厂密闭标准；渣土违规整治力度进一步加强，结合 G20 峰会保障、卫生城市复查、绕城

公路整治等阶段特点，整合市区执法力量开展高频次集中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黑车”运输，共查处违规渣土车 1055 台次，查扣“黑车” 380 台次，罚款 795 万元，收回渣土处置核准 3 个月 3 家。

拆除违法建筑。开展了存量违法建设排查登记工作，以区（园区）、法定景区在坚决遏制在建违法建设的基础上，全面普查全市存量违法建设，全市共排查出 800 余万平方米的存量违法建设。1-9 月份全市共拆除违建 56.26 万平方米。

抓好停车管理。深化停车智能化管理功能的应用，探索大数据停车管理先进模式，通过挖掘停车资源、改善末端微循环、强化执法等综合手段，提升南京市停车设施管理水平。

（七）切实增进全民参与意识实现自治管理新发展

强化公务部门职责。深入贯彻落实《南京市城市治理标准化工作实施方案》，以争创“省优秀管理城市”为契机，围绕 2016 年度目标，细化工作任务，以继续推进城市治理标准化工作为抓手，加强整合形成合力，加强治理提升效能，

加强标准化建设，重点突出城市公共空间标准化治理，提高全市标准化建设水平，全市标准化建设达标率 80%。

推动社会组织自治。发挥行业协会作用，依托环卫、户外广告、渣土、停车管理等 9 家协会，为管理工作的开展提供支撑。各区成立城市治理志愿者协会，分类建立志愿者保障体系，

吸收 12 万人参加。吸收 6000 多名志愿者参加社区网格管理。

发动媒体深入监督。全年召开新闻发布（通气会）34 次，内容涉及综合整治、渣土管理、拆违控违、停车管理等多个方面；在省、市媒体刊发新闻 770 篇；《城管行》直播 316 次；“南京城管”官方微博共发布微博 2377 条，拥有粉丝 6.72 万个。

第二部分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16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行次
栏次		1	栏次		2	栏次	3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7,15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一、基本支出	52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7,50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二、项目支出	53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54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四、经营支出	55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六、其他收入	7	301.9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83.2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50.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56,462.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820.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8.43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24	57,453.57	本年收入合计			57	58,724.26	
	25	223.14	结余分配			58	0.00	
	26	6,343.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295.51	
	27					60		
	28	64,019.77	总计			61	64,019.77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2 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453.57	57,151.60	0.00	0.00	0.00	0.00	0.00	307.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46	382.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2.46	382.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79.54	379.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260.77	54,967.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3.5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480.14	11,225.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4.23	
2120101	行政运行	3,862.01	3,838.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1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7.18	917.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5,142.92	4,91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31.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58.04	1,558.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26.36	1,087.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3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26.36	1,087.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3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500.00	7,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154.27	35,15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154.27	35,15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6.40	1,786.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6.40	1,786.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2.96	652.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27.12	827.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6.32	306.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43	

22999	其他支出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8.43
2299901	其他支出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8.43

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16 年度

项目			科目名称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20805						2080504
20805			2080504						2080504
2080504			2080504						2080504
2080599			2080599						2080599
210			21005						2100503
21005			2100503						2100503
2100503			2100503						2100503
212			21201						2120101
21201			2120101						2120101
2120101			2120101						212010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9.47	0.00	929.47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5,208.73	4,205.23	1,003.49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99.11	1,396.13	202.98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01.30	979.62	121.68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01.30	979.62	121.68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240.00	0.00	7,24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240.00	0.00	7,240.00	0.00	0.00	0.00	0.00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86.97	0.00	586.97	0.00	0.00	0.00	0.00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586.97	0.00	586.97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1.62	0.00	1,421.62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21.62	0.00	1,421.62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447.26	148.63	34,298.63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447.26	148.63	34,298.6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0.06	1,8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0.06	1,8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5.75	68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27.12	82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7.19	307.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公开 04 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决算数
栏次		I	栏次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65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50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83.25	383.2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50.13	50.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5,567.76	46,319.1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9,248.6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20.06	1,820.0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57,151.60	本年支出合计	54	57,821.20	48,572.60	9,248.60
	25			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5,164.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4,495.14	4,235.14	26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	3,156.14	基本支出结转	57	15.25	15.25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2,008.6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4,479.89	4,219.89	260.00
	29			59			
收入总计	30	62,316.34	支出总计	60	62,316.34	52,807.74	9,508.6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16 年度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21.20	12,847.94	44,973.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3.25	383.25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3.25	383.25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79.54	379.5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71	3.71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0.13	50.13	0.00
21005			医疗保障	50.13	50.13	0.00
21005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13	50.1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567.76	10,594.50	44,973.2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173.17	9,480.97	1,692.20
2120101			行政运行	3,904.75	3,897.26	7.4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9.47	0.00	929.47
2120104			城管执法	4,739.84	4,187.58	552.2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99.11	1,396.13	202.9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6.58	964.90	121.6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6.58	964.90	121.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240.00	0.00	7,24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240.00	0.00	7,240.00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86.97	0.00	586.97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586.97	0.00	586.9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1.62	0.00	1,421.6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21.62	0.00	1,421.6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059.41	148.63	33,910.7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059.41	148.63	33,910.7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0.06	1,820.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0.06	1,820.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5.75	685.7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27.12	827.1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7.19	307.1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6 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9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2.7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35
30101	基本工资	1,603.05	30201	办公费	160.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27.37	30202	印刷费	10.4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5
30103	奖金	1,427.0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8.79	30204	手续费	0.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水费		12.5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87.62	电费		115.5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3.23	邮电费		116.0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65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9.25	物业管理费		3.2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7.85	差旅费		106.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91.93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758.99	维修(护)费		192.7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租赁费		80.6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2.04	会议费		45.93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37	培训费		33.2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公务接待费		32.35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140.23	专用材料费		47.2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被装购置费		7.53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11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劳务费		122.44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685.75	委托业务费		22.37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827.12	工会经费		83.9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307.19	福利费		27.14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5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其他交通费用		4.56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13	税金及附加费用		0.5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7					
人员经费合计			11,383.85	公用经费合计							1,464.0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16 年度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8,572.60	12,847.94	35,724.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25	383.2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3.25	383.25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79.54	379.5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71	3.71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0.13	50.13	0.00
21005			医疗保障	50.13	50.13	0.00
21005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13	50.1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319.16	10,594.50	35,724.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173.17	9,480.97	1,692.20
2120101			行政运行	3,904.75	3,897.26	7.4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9.47	0.00	929.47
2120104			城管执法	4,739.84	4,187.58	552.2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99.11	1,396.13	202.9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6.58	964.90	121.6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6.58	964.90	121.6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059.41	148.63	33,910.7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059.41	148.63	33,910.7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0.06	1,820.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0.06	1,820.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5.75	685.7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27.12	827.1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7.19	307.1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16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9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2.74
30101	基本工资	1,603.05	30201	办公费	160.81
30102	津贴补贴	2,127.37	30202	印刷费	10.45
30103	奖金	1,427.0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8.79	30204	手续费	0.75
				其他资本性支出	1.35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办公设备购置	1.35
				专用设备购置	0.00
				基础设施设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16 年度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270.35	7.49	230.52	0.00	230.52	32.35	45.93	99.33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2.00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2.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65.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13.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273.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召开会议次数(个)	41.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1,897.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37.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3,200.0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16 年度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08.60	7,500.00	9,248.60	0.00	9,248.60	26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8.60	7,500.00	9,248.60	0.00	9,248.60	26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500.00	7,240.00	0.00	7,240.00	26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7,500.00	7,240.00	0.00	7,240.00	260.00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86.97	0.00	586.97	0.00	586.97	0.00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586.97	0.00	586.97	0.00	586.97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1.62	0.00	1,421.62	0.00	1,421.62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21.62	0.00	1,421.62	0.00	1,421.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11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16 年度

经济分类编码	项 目		行次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名称	栏 次		
	合 计		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	711.03
30201	办公费		3	89.05
30202	印刷费		4	3.03
30203	咨询费		5	
30204	手续费		6	0.03
30205	水费		7	6.4
30206	电费		8	73.94
30207	邮电费		9	52.38
30208	取暖费		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	
30211	差旅费	12	78.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30213	维修(护)费	14	26.44
30214	租赁费	15	66
30215	会议费	16	29.65
30216	培训费	17	19.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	16.35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	6.86
30224	被装购置费	20	7.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21	
30226	劳务费	22	71.8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	22.37
30228	工会经费	24	66.09
30229	福利费	25	19.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28.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	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8	0.5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26.58
304	对企业事业单位的补贴	3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2	
399	其他支出	33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12 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1	2	3
合 计	1	939.53	939.53	0.00
货物	2	150.13	150.13	0.00
工程	3	293.47	293.47	0.00
服务	4	495.93	495.93	0.00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第三部分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64019.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9756.25 万元，减少 31.73%。主要原因是部分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费用由财政直接支付作业单位；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相应资金划转水务局、交通局也是一个原因。其中：

（一）收入总计 64019.7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57151.6 万元，为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减少 28397 万元，减少 33.19%。主要原因是部分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费用由财政直接支付作业单位；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相应资金划转水务局、交通局也是一个原因。

2. 其他收入 301.97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收到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77.98 万元，全系统各单位取得的银行利息收入和收到其他单位转拨收入，如麒麟科创园执法工作经费 105.9 万元、禁放办烟花爆竹禁放工作经费 5 万元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3561.8 万元，减少 92.19%。主要原因是市城管局 2015 年收到其他单位转拨项目资金较多，本年仅收到其他单位拨来项目资金 110.9 万元。

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23.14 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

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市城管总队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4. 年初结转和结余 6343.06 万元，主要为市城管系统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项目资金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如中山南路四座桥大修、栖霞大桥大修、水阁有机废弃物填埋场垃圾渗滤液处理站新改建工程、轿子山有机废弃物填埋场库区消险加固工程、水阁机废弃物填埋场 1 号库区封场工程、城东有机废弃物处理站建设工程、明城墙景观亮化工程、环卫考核第三方信息采集项目、城管执法指挥信息系统等。

（二）支出总计 64019.77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3.25 万元，主要用于支出单位承担的在职人员各类社会统筹保险缴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286.51 万元，减少 42.78%。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不再安排公务员管理退休人员工资。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50.13 万元，主要用于各单位补充医疗保险。与上年相比减少 54.58 万元，减少 52.13%。主要原因是 2015 年补充医疗保险由财政直接拨付市医保中心，单位根据需要向医保中心申请，2016 年起在部门预算中按缴费基数安排 4% 到单位，不足部分再向医保中心申请，但该费用预算安排在城乡社区（类）支出科目；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人

员划转水务局、交通局也是一个原因。

3.城乡社区（类）支出 56462.39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后维修保养及正常运行管理费用。与上年相比减少 26651.4 万元，减少 32.07%。主要原因是部分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费用由财政直接支付作业单位；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相应资金划转水务局、交通局也是一个原因。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1820.06 万元，主要用于市城市管理局在职人员住房改革性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99.78 万元，增长 62.46%。主要原因是相关缴费基数调整幅度较大。

5. 其他（类）支出 8.43 万元，主要是个别单位在决算填报时将利息收入的支出在该功能科目反映，未归入基本经费支出功能科目。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95.51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市城管局机关等单位本年度安排的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项目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根据项目推进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如市属高架桥维修、城管执法信息化建设项目、数字城管系统部（事）件基础数据补测项目、轿子山有机废弃物处理场垃圾渗滤液处理站新改建工程、天井洼有机废弃物处理场垃圾渗滤液处理站新改建工程、轿子山有机废弃物填埋场库区消险加固工程、公厕垃圾中转站新改建工程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市城管局本年收入合计 57453.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151.6 万元，占 99.47%；其他收入 301.97 万元，占 0.5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市城管局本年支出合计 58724.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11.92 万元，占 21.99%；项目支出 45812.34 万元，占 78.0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62316.3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7092.91 万元，减少 30.3%。主要原因是部分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费用由财政直接支付作业单位；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相应资金划转水务局、交通局也是一个原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市城管局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5782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4375.57 万元，减少 29.66%。主要原因是部分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费用由财政直接支付作业单位；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相应资金划转水务局、交通局也是一个原因。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47.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8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安排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资金，保障城市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提供其应有的公共服务；该资金由城市维护专项资金计划安排，暂未纳入部门预算，纳入部门决算反映。安排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该资金由市住建部门根据需要安排，该资金也暂未纳入部门预算，纳入部门决算反映。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3.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9.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7.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退休人员工资未能按原计划转入社会发放，仍由单位代为垫支数额。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 医疗保障（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为 50.1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费用

由市医保中心按实际需要核拨，用于预算单位职工医疗支出。

（三）城乡社区（类）支出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56.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8.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和原有人员工资、奖金、社保费用调整。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917.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9.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少部分上年度项目本年支付款项。

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4921.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3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采购完成款项未支付，还有个别项目有结余。

4.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29.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款项支付。

5.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73.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6.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机构

改革，部分职能调整，资金随人员划转水务局、交通局；部分项目有资金结转也是一个原因。

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为 724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排城市照明亮化建设项目资金和环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为城市功能提供照明、景观亮化和环境卫生服务。

7.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无，资金来源为上年结转，支出决算为 586.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安排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本年支付，为城市功能提供环境卫生服务。

8.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无，资金来源为上年结转，支出决算为 1421.6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安排市政设施维护管养，本年支付，保障市政设施正常运行，提供其应有的公共服务；上年安排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本年支付，为城市功能提供环境卫生服务。

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为 34059.4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排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资金，保障城市基础设施正

常运行，提供其应有的公共服务。该资金由城市维护专项资金计划安排，暂未纳入部门预算，纳入部门决算反映。

（四）住房保障（类）支出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88.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5.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积金基数调整，缴存额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14.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7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老职工提租补贴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76.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职工购房补贴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47.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383.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603.05 万元、津贴补贴 2127.37 万元、奖金 1427.0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8.79 万元、绩效工资 1287.6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3.2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9.6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9.25 万元、离休费 91.93 万元、退休费 758.99 万元、抚恤金 42.04 万元、生活补助 4.37 万元、医疗费 140.23

万元、奖励金 2.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685.75 万元、提租补贴 827.12 万元、购房补贴 307.1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13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464.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60.81 万元、印刷费 10.45 万元、手续费 0.75 万元、水费 12.58 万元、电费 115.55 万元、邮电费 116.02 万元、物业管理费 3.25 万元、差旅费 106.5 万元、维修(护)费 192.78 万元、租赁费 80.68 万元、会议费 45.93 万元、培训费 33.29 万元、公务接待费 32.35 万元、专用材料费 47.2 万元、被装购置费 7.53 万元、劳务费 122.44 万元、委托业务费 22.37 万元、工会经费 83.9 万元、福利费 27.1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56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5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3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市城管局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57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575.28 万元，减少 35.36%。主要原因是部分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费用由财政直接支付作业单位；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

相应资金划转水务局、交通局也是一个原因。市城管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47.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57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9.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安排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资金，保障城市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提供其应有的公共服务。该资金由城市维护专项资金计划安排，暂未纳入部门预算，纳入部门决算反映。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3.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9.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7.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退休人员工资未能按原计划转入社会发放，仍由单位代为垫支数额。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 医疗保障（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为 50.1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费用由市医保中心按实际需要核拨，用于预算单位职工医疗支出。

（三）城乡社区（类）支出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56.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8.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和原有人员工资、奖金、社保费用调整。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917.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9.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少部分上年度项目本年支付款项。

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4921.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3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采购完成款项未支付，还有个别项目有结余。

4.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29.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款项支付。

5.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73.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6.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部分职能调整，资金随人员划转水务局、交通局；部分

项目有资金结转也是一个原因。

6.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为 34059.4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排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资金,保障城市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提供其应有的公共服务。该资金由城市维护专项资金计划安排,暂未纳入部门预算,纳入部门决算反映。

(四)住房保障(类)支出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88.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5.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积金基数调整,缴存额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14.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7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老职工提租补贴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76.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职工购房补贴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47.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383.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603.05 万元、津贴补贴 2127.37 万元、奖金 1427.04 万元、其他社会保

障缴费 388.79 万元、绩效工资 1287.6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3.2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9.6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9.25 万元、离休费 91.93 万元、退休费 758.99 万元、抚恤金 42.04 万元、生活补助 4.37 万元、医疗费 140.23 万元、奖励金 2.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685.75 万元、提租补贴 827.12 万元、购房补贴 307.1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13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464.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60.81 万元、印刷费 10.45 万元、手续费 0.75 万元、水费 12.58 万元、电费 115.55 万元、邮电费 116.02 万元、物业管理费 3.25 万元、差旅费 106.5 万元、维修（护）费 192.78 万元、租赁费 80.68 万元、会议费 45.93 万元、培训费 33.29 万元、公务接待费 32.35 万元、专用材料费 47.2 万元、被装购置费 7.53 万元、劳务费 122.44 万元、委托业务费 22.37 万元、工会经费 83.9 万元、福利费 27.1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56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5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35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7.49 万元，占“三公”经

费的 2.7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30.52 万元（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占“三公”经费的 85.27%；公务接待费支出 32.3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1.9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7.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年初预算无安排，费用系追加预算安排），比上年决算减少 10.09 万元，主要原因为实际发生费用较少；决算数与预算数保持致。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林恺庆参加市人民政府会展办公室组织美国、墨西哥会展招商项目合作洽谈；张乃英参加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组织赴台开展“环保教育”专题交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30.5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23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45%，比上年决算减少 118.14 万元，主要原因为机关及参公单位公车改革，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车辆划转水务局、交通局也是一个原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机关及参公单位公车改革，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车辆划转水务局、交通局也是一个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全系统公务、

执法用车运行维护。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5 辆。

3. 公务接待费 32.35 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2016 年未发生外事接待支出。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51%，比上年决算减少 15.43 万元，主要原因为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落实八项规定要求，能在食堂用餐的坚决不外出接待；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落实八项规定要求，能在食堂用餐的坚决不外出接待。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各地同行业管理部门来南京考察、调研、学习等，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313 批次，3273 人次。主要为接待各地同行业管理部门来南京考察、调研、学习人员。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45.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87%，比上年决算增加 13.01 万元，主要原因为正常工作开展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各类会议及会议支出，精减会议数量，充分利用视频会议系统。2016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41 个，参加会议 1897 人次。主要为召开本行业业务协调会、研讨会、碰头会、布置会，以及行业的检查、工作动员等。

市城管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

支出 99.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6.2%，比上年决算增加 29.54 万元，主要原因为业务工作开展需要，提升业务能力，学习新形势下的行业发展动态、发展方向，规范工作流程，消除工作隐患。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年度城市维护计划安排渣土联合执法整治项目经费中包含 20 万培训费，用于开展全市渣土管理骨干培训。因该项目不在预算安排，但纳入决算反映，造成决算培训费超过预算数。2016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37 个，组织培训 3200 人次。主要为工作业务培训、相关政策法规培训、意识形态及对当前我国政治经济发展形势的认识培训，执法规范化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市城管局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2008.6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7500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9248.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6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类）支出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为 724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排城市照明亮化建设项目资金和环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为城市功能提供照明、景观亮化和环境卫生服务。

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无,资金来源为上年结转,支出决算为 586.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安排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本年支付,为城市功能提供环境卫生服务。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无,资金来源为上年结转,支出决算为 1421.6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安排市政设施维护管养,本年支付,保障市政设施正常运行,提供其应有的公共服务;上年安排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本年支付,为城市功能提供环境卫生服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1.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8.08 万元,增长 47.23 %。主要原因是:因 2016 年市城管总队实行参照公务员管理,2015 年机关运行经费仅反映市城管局机关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日常公用费用,2016 年反映市城管局机关与市城管总队两个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日常公用费用。从实际反映的人数来分析,机关运行经费是降低的。

(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39.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

货物支出 150.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93.4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5.9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0.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6.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5.5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97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4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市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如银行利息收入、从其他单位取得的项目资金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如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指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如卫生局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医疗卫生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类）支出：指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支出等。

十二、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等支出。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

十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四、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七、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八、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